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2]2541号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环检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7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1至7月份的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国环检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

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国环检测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国环检测公司2012年7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1至7月份的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端平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晓东

报告日期：2012年8月13日

资产负债表

2012年07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号	行 次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注 释 号	行 次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	1,187,774.13	1,896,874.26	短期借款	9	32	35,000,000.00	3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交易性金融 负债		33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34		
应收账款	2	4	1,030,669.05	1,260,165.25	应付账款	10	35	15,150.00	8,200.00
预付款项	3	5	57,742.28	116,760.00	预收款项	11	36	193,763.00	117,425.00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 酬	12	37	372,409.97	384,177.18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13	38	79,857.22	854,491.29
其他应收款	4	8	35,608,162.00	40,850,863.00	应付利息	14	39	87,694.44	87,694.44
存货	5	9	95,190.25	75,209.00	应付股利		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15	41	2,553,761.69	5,123,490.66
其他流动资产	6	11	90,000.00	247,500.00	一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负债		42		
流动资产合计		12	38,069,537.71	44,447,371.51	其他流动负 债		43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合计		44	38,302,636.32	41,575,478.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5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6		
长期股权投资		16			长期应付款		47		
投资性房地产		17			专项应付款		48		
固定资产	7	18	2,761,535.30	2,900,299.41	预计负债		49		
在建工程		19			递延所得 税		50		
工程物资		20			其他非流动 负债	16	51	237,918.40	247,918.40
固定资产清理		21			非流动负 债合计		52	237,918.40	247,918.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负债合计		53	38,540,554.72	41,823,396.97
油气资产		23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24			实收资本	17	54	3,300,000.00	3,300,000.00
开发支出		25			资本公积		55		
商誉		26			减：库存股		56		
长期待摊费用		27			专项储备		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28	316,239.66	94,799.61	盈余公积	18	58	516,668.64	516,66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未分配利 润	19	59	1,209,910.69	1,802,404.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3,077,774.96	2,995,099.02	所有者权 益合计		60	2,606,757.95	5,619,073.56
资产总计		31	41,147,312.67	47,442,470.53	负债及所有者 权益合计		61	41,147,312.67	47,442,470.53

法定代表人：陶卫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晓宁

利 润 表

2012 年 1-7 月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号	行 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1	6,682,028.33	11,458,890.38
减：营业成本	1	2	2,581,630.01	3,611,195.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3	374,225.00	641,544.64
销售费用		4	668,503.44	1,344,219.46
管理费用		5	2,215,918.93	3,675,761.29
财务费用	3	6	1,915,666.91	468,743.51
资产减值损失	4	7	17,907.70	19,192.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1,091,823.66	1,698,233.60
加：营业外收入	5	12	18,000.00	353,909.89
减：营业外支出	6	13	59,932.00	60,126.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1,133,755.66	1,992,016.59
减：所得税费用	7	16	-221,440.05	695,614.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912,315.61	1,296,402.22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21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912,315.61	1,296,402.22

法定代表人：陶卫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晓宁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7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由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出资组建，2008年3月经苏州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12000001825。注册地：苏州高新区鹿山路369号。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陶卫锋。所处行业：服务业。经营范围：室内外环境的检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室内外环境的检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2011年9月15日，公司以未分配利润230万元转增资本，已经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万隆验字（2011）第1-211号《验证报告》。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3,300,000.00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会计计量属性

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

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本期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

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5 万元以上(含)且余额列前五位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且金额 15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0.00%	0.00%
6 个月至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受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五五摊销法核算。

(八)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 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 分别

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3.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5	11.88-1.8
机器设备	10-14	9.7-6.9
运输工具	6-12	16.2-8.1
电子设备	4-12	24.3-8.1
其他设备	5-22	19.34-4.4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4.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报告二(九)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 资产减值

本项会计政策系指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 固定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于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 上述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发现上期存在下述会计差错：

(1) 应计未计的工资等应付职工薪酬 383,917.32 元；

- (2) 应计未计利息 87,694.44 元；
- (3) 应提未提企业所得税费用 116,283.84 元；
- (4) 应确认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99.61 元。

本期已对上述差错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更正后，调增应付职工薪酬 383,917.32 元；应付利息 87,694.44 元；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116,283.84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99.61 元。上述调增事项合计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493,095.99 元。

五、税(费)项

(一) 增值税

按 17% 的税率计缴。

(二) 营业税

按 5% 的税率计缴。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

(四)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

(五)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缴。

(六)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以 25% 的税率计缴。

六、主要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2 年 7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2 年 1-7 月，上年系指 201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期末数 1,187,774.1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1,187,774.13	1,896,874.26

2. 应收账款 期末数 1,030,669.05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5,216.50	100.00	64,547.45	5.89%	1,306,805.50	100.00	46,639.75	3.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1,095,216.50</u>	<u>100.00</u>	<u>64,547.45</u>	<u>5.89%</u>	<u>1,306,805.50</u>	<u>100.00</u>	<u>46,639.75</u>	<u>3.57%</u>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万元以上(含)且余额列前五位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信用风险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故期末均系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6个月以内	817,203.50	74.62%		817,203.50	1,111,543.50	85.06		1,111,543.50
6个月至1年	129,081.00	11.79%	6,454.05	122,626.95	51,697.00	3.96	25.85	51,671.15
1至2年	27,898.00	2.55%	2,789.80	25,108.20	44,314.50	3.39	4,431.40	39,883.10
2至3年	54,091.00	4.94%	16,227.30	37,863.70	53,899.00	4.12	16,169.70	37,729.30
3至4年	55,637.00	5.08%	27,818.50	27,818.50	34,286.50	2.62	17,143.25	17,143.25
4至5年	241.00	0.02%	192.80	48.20	11,065.00	0.85	8,869.55	2,195.45
5年以上	11,065.00	1.01%	11,065.00					
合计	<u>1,095,216.50</u>	<u>100.00</u>	<u>64,547.45</u>	<u>1,030,669.05</u>	<u>1,306,805.50</u>	<u>100.00</u>	<u>46,639.75</u>	<u>1,260,165.25</u>

(3) 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3. 预付账款

期末数 57,742.28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6个月以内	16,930.00	29.32		16,930.00	102,760.00	88.01		102,760.00
6个月至1年	40,812.28	70.68		40,812.28	3,000.00	2.57		3,000.00
1至2年					11,000.00	9.42		11,000.00
合计	<u>57,742.28</u>	<u>100.00</u>		<u>57,742.28</u>	<u>116,760.00</u>	<u>100.00</u>		<u>116,760.00</u>

(2) 期末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3)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4) 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苏州稼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5,402.28	6个月至1年
江苏仕德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个月以内

4. 其他应收款

期末数 35,608,162.00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08,162.00	100.00		40,850,863.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35,608,162.00</u>	<u>100.00</u>		<u>40,850,863.00</u>	<u>100.00</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万元以上(含)且余额列前五位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信用风险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6 个月以内	35,606,044.32	99.99		35,606,044.32	40,850,863.00	100.00		40,850,863.00
6 个月至 1 年	2,117.68	0.01		2,117.68				
合 计	<u>35,608,162.00</u>	<u>100.00</u>		<u>35,608,162.00</u>	<u>40,850,863.00</u>	<u>100.00</u>		<u>40,850,863.00</u>

②纳入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三)，经测试未减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款项为35,563,745.32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99.88%。

5. 存货

期末数 95,190.25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95,190.25		95,190.25	75,209.00		75,209.00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数 90,000.00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担保费	90,000.00		90,000.00	247,500.00		247,500.00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7. 固定资产

期末数 2,761,535.30

(1) 原价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2,298,525.00	150,750.00		2,449,275.00
运输工具	877,576.00	35,000.00	161,000.00	751,576.00
电子办公设备	570,784.52	41,594.00		612,378.52
其他	51,880.00			51,880.00
合 计	<u>3,798,765.52</u>	<u>227,344.00</u>	<u>161,000.00</u>	<u>3,865,109.52</u>

(2) 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485,943.07	136,074.97		622,018.04
运输工具	229,979.33	48,632.22	47,159.46	231,452.09
电子设备	172,041.23	62,847.96		234,889.19
办公设备	10,502.48	4,712.42		15,214.90
合 计	<u>898,466.11</u>	<u>252,267.57</u>	<u>47,159.46</u>	<u>1,103,574.22</u>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1,812,581.93	150,750.00	136,074.97	1,827,256.96
运输工具	647,596.67	35,000.00	162,472.76	520,123.91
电子设备	398,743.29	41,594.00	62,847.96	377,489.33
办公设备	41,377.52		4,712.42	36,665.10
合 计	<u>2,900,299.41</u>	<u>227,344.00</u>	<u>366,108.11</u>	<u>2,761,535.30</u>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数 316,239.66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6,137.36	11,659.94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227,041.87	
预提职工薪酬等影响	73,060.43	83,139.67
合 计	<u>316,239.66</u>	<u>94,799.61</u>

(2)引起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4,547.45	46,639.75
未弥补亏损	908,167.48	
预提职工薪酬等	292,241.72	332,558.68
合 计	<u>1,264,956.65</u>	<u>379,198.43</u>

9. 短期借款 期末数 35,000,000.00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2)上述 3500 万元借款中，2000 万元借款由苏州新区创新科技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 万元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00 万元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及自然人陶卫锋提供担保，该些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均由母公司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房产作抵押向其提供反担保。

10. 应付账款 期末数 15,150.00

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天虹	6,100.00	6 个月以内	购设备

11. 预收账款 期末数 193,763.00

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庞贝捷涂料（昆山）有限公司	39,600.00	1 年以内	检测款
科太环境技术	30,000.00	1 年以内	检测款
福伊特造纸（中国）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检测款
小 计	<u>89,600.00</u>		

12. 应付职工薪酬		期末数 372,409.9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038.00	1,635,782.70	1,683,649.00	278,171.70
职工福利费		124,253.30	110,183.30	14,070.00
社会保险费	38,164.50	360,194.60	359,531.30	59,163.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08.50	98,236.10	92,509.16	16,135.44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130.00	218,298.60	205,572.04	35,856.56
失业保险费	2,313.00	21,830.10	20,557.43	3,585.67
工伤保险费	1,156.50	10,914.90	10,278.60	1,792.80
生育保险费	1,156.50	10,914.90	10,278.60	1,792.80
住房公积金	13,454.00	126,963.00	119,412.00	21,005.00
工会经费	5,240.68	33,627.14	38,867.82	
职工教育经费	1,280.00	1,280.00	2,560.00	
合 计	384,177.18	1,969,044.04	1,968,450.60	372,409.97

13. 应交税费		期末数 79,857.2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51,773.55	112,433.52	
个人所得税	1,278.68	50,895.22	
城建税	2,588.68	7,870.35	
教育费附加	3,724.16	5,621.68	
企业所得税	19,424.19	677,670.52	
增值税	1,067.96		
合 计	<u>79,857.22</u>	<u>854,491.29</u>	

14. 应付利息		期末数 87,694.4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87,694.44	87,694.44	

15. 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2,553,761.69

(1) 明细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往来	2,230,031.80	45,031.80
其他	119,489.02	78,458.86
暂借款		5,000,000.00
租金及设备款	177,972.32	
物业费	26,268.55	
合计	<u>2,553,761.69</u>	<u>5,123,490.66</u>

(2) 期末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本附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 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2,434,272.67 元，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95.32%。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230,031.80	关联方往来
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6,268.55	物业费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77,972.32	租金及设备款
小计	<u>2,434,272.67</u>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期末数 237,918.40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数
苏州市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47,918.40		10,000.00	237,918.40

(2) 专项应付款项情况说明

其中 137,918.40 元系根据苏州市科学技术局、苏州市财政局苏科计[2011]166 号、苏财教字[2011]42 号《关于下达苏州市 2011 年度第六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公司 2011 年度获得苏州市环境安全风险测评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经费拨款 20 万元。上述款项已确认营业外收入 52,081.60 元及按规定转出 1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 元系根据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苏高新发改〔2011〕91号《关于下达2011年度苏州高新区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扶持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按规定可获得20万元高新区循环经济项目扶持资金，用于环境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截止2012年7月31日，公司获得该项资金共计100,000.00元。

17. 实收资本		期末数 3,300,000.00				
投资人	期初数	出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资比例(%)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0	100.00			3,300,000.00	100.00
合计	<u>3,300,000.00</u>	<u>100.00</u>			<u>3,300,000.00</u>	<u>100.00</u>

18. 盈余公积		期末数 516,668.64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16,668.64			516,668.64
合计	<u>516,668.64</u>			<u>516,668.64</u>

19. 未分配利润		期末数-1,209,910.69
上年年末余额		2,295,500.9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493,095.99 [注1]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u>1,802,404.92</u>
加：本期净利润		-912,315.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的利润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2,1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209,910.69</u>

[注1]由于前期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493,095.99元，详见本附注四（三）所述。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期数	6,682,028.33/ 2,581,630.01
--------------	-----	----------------------------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6,682,028.33	11,458,890.38

(2)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2,581,630.01	3,611,195.51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期数 374,225.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334,040.17	572,807.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47.35	40,096.54
教育费附加	10,702.49	17,184.23
地方教育附加	7,134.99	11,456.15
合 计	<u>374,225.00</u>	<u>641,544.64</u>

3. 财务费用 本期数 1,915,666.9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758,869.17	419,592.22
减：利息收入	4,808.63	3,981.16
手续费支出	4,106.37	53,132.45
担保费摊销	157,500.00	
合 计	<u>1,915,666.91</u>	<u>468,743.51</u>

4. 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数 17,907.7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17,907.70	19,192.37

5. 营业外收入 本期数 18,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利得		352,081.60

其他	18,000.00	1,828.29
合计	<u>18,000.00</u>	<u>353,909.89</u>

6. 营业外支出 本期数 59,932.0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908.50	32,052.65
其他	23.50	28,074.25
合计	<u>59,932.00</u>	<u>60,126.90</u>

7. 所得税费用 本期数 -221,440.05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790,413.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440.05	-94,799.61
合计	<u>-221,440.05</u>	<u>695,614.37</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苏州	郑朝晖	工业房地产开发	8500万元	100%	10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	2011.1.1	2012.12.31	市场价	78,805.65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设备	2011.1.1	2012.12.31	市场价	99,166.67
合 计						177,972.32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采购车辆	市场价	35,000.00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出售车辆	市场价	55,000.00			
合 计				9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 万元	2011-12-6	2012-12-5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本公司 1500 万元借款均由母公司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房产作抵押向其提供反担保。

4.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根据协议应支付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1-7 月份物业费 26,268.55 元。

与关联方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三)，该些资金往来均未计息。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期末数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1) 其他应收款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 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35,563,745.32	40,848,745.32	1,026,395.00	267,895.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期末数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1) 其他应付款	苏州国家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 展有限公司	177,972.32				132,105.00
	苏州国环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256,300.35	45,031.80			

七、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12年7月24日，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签署中节能批复〔2012〕112号《关于转让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同意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苏州国家环保高科技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100%股权，要求按照国有资产转让有关规定进行操作，以不低于评估值的价格在上海产权交易所做好股权挂牌转让工作。

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3日